

浙江省中医药管理局

浙江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确定“十三五”中医药 重点专科培育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浙江省中医药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结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在医疗联合体建设中切实加强中医药工作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省中医药管理局确定了“十三五”中医药重点专科培育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点专科培育项目与建设项目一并纳入省中医药重点专科管理，通过建设应达到专科建设目标和要求。

二、各级卫生健康委（局）要将重点专科建设纳入县域医共体和医联体建设总体工作中，围绕强化区域中医药诊疗能力提升，加大中医药服务资源优化配置，推进资源统一管理、统筹共享，重视质量管理和品牌培育工作，形成带动区域、辐射周边的专科优势。

三、各级卫生健康委（局）要加强培育项目建设支持和督导，结合本地实际认真组织实施，保证专科建设质量和成效，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报送省中医药管理局。

联系人：施 翔 0571-87052416

浙江省中医药管理局

2020年4月28日

浙江省“十三五”中医药重点专科培育项目

建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针灸科
北仑区中医院	中医肾病
鄞州区中西医结合医院	骨伤科
洞头区中医院	中医妇科
永嘉县中医院	中西医结合内分泌科
吴兴区中西医结合医院	肿瘤科
南浔区中医院	骨伤科
海盐县中医院	中西医结合肾病科
永康市中医院	康复科
磐安县中医院	针灸科
衢江区中医院	针灸科
常山县中医院	骨伤科
江山市中医院	肾病科
路桥区中医院	中西医结合乳腺科
天台县中医院	骨伤科
玉环县中医院	康复科

